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华东电脑 编号:临2013-007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度报告中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疏忽，公司2012年度报告中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存在差错。

原披露的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为：

渤海银行	境内自然人	4,961,054	1.54	4,961,054元
薛庆庆	境内自然人	4,961,054	1.54	4,961,054元
李文奇	境内自然人	4,961,054	1.54	4,961,054元
中国银行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3,564,000	1.11	0未知
华融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44,672	1.01	0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华融计算机技术研究所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其他股东间未知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经核查，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的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疏忽，公司2012年度报告中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存在差错。

原披露的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占公司上市流通股的比例(%)	限售条件
1	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	71,849,741	2015年8月14日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
2	宋世民	29,937,392	2015年8月14日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
3	邵文奇	14,541,019	2015年8月14日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
4	张伟民	14,541,019	2015年8月14日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
5	周彬	4,961,054	2015年8月14日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
6	薛庆庆	4,961,054	2015年8月14日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
7	李文奇	4,961,054	2015年8月14日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
8	季仲	3,244,672	2015年8月14日	自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

刊登在3月19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年报摘要栏同样存在上述差错。

对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在此深表歉意，并将认真核查公司年报编制作流程执行情况，杜绝此类事项的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华东电脑 编号:临2013-008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聘任侯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秘书，因侯平先生未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暂由副总经理吴志明先生代为行使董事会秘书职责。

现侯平先生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并于2013年3月13日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公告已在其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同时总经理吴志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侯平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8号科技京城东楼23层

邮政编码：200001

办公电话：021-23063078

办公传真：021-23060201

电子邮件：houzhiping@shccc.com

特此公告。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3-016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2013年3月20日，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永生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公司董事会提出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的公告》。

公司董事补延明、胡勇、夏子扬、陈宏、周友苏共6名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讨论，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2013年3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永生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公司董事会提出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的公告》。

公司董事补延明、胡勇、夏子扬、陈宏、周友苏共6名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讨论，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二分